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p Standard Corporation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Top Standard Corporation（「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告列載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中期業績報告（「中期報告」）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告附載資料的相關要求。載有GEM上市規則規定資料的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將於適當時候以GEM上市規則所規定方式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Top Standard Corporation

主席兼執行董事

祝嘉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祝嘉輝先生及應勤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青雲先生、鄧照明先生及葉祺智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司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topstandard.com.hk內刊登。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Top Standard Corporation（「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以致本報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財務摘要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6,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4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期間增加約1.5倍；及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0,5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9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收益約2,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1,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相應期間增加約28.4%；及
- 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約2,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未經審核）

董事會謹此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二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3	2,303	1,793	5,994	2,412
其他收入		119	502	432	656
其他虧損淨額		(138)	(61)	(13,423)	(61)
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1,310)	(747)	(2,584)	(881)
員工成本		(916)	(1,248)	(2,685)	(2,053)
物業及設備折舊		(228)	(226)	(538)	(2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2)	(84)	(458)	(84)
租金及相關開支		(170)	(438)	(374)	(632)
公用設施開支		(73)	(50)	(154)	(72)
其他開支		(621)	(1,702)	(2,147)	(2,157)
融資成本	4	(83)	(111)	(236)	(209)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	-	(1)	-
除稅前虧損		(1,290)	(2,372)	(16,174)	(3,307)
所得稅開支	5	-	-	-	-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		(1,290)	(2,372)	(16,174)	(3,307)
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 溢利／(虧損)	6	-	(1)	26,402	(2)
期內溢利／(虧損)		(1,290)	(2,373)	10,228	(3,30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17	24	44	24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1,173)	(2,349)	10,272	(3,28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49)	(2,047)	(15,952)	(2,891)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	26,402	(2)
	(1,249)	(2,048)	10,450	(2,893)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1)	(325)	(222)	(416)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	—	—
	(41)	(325)	(222)	(4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132)	(2,023)	(15,908)	(2,867)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	(1)	26,402	(2)
	(1,132)	(2,024)	10,494	(2,86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32)	(2,024)	10,494	(2,869)
非控股權益	(41)	(325)	(222)	(416)
	(1,173)	(2,349)	10,272	(3,28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	(0.09)	(0.15)	0.76	(0.2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0.09)	(0.15)	(1.15)	(0.21)

附註

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	4,727	3,480
使用權資產		1,073	2,237
商譽		109	109
按金	10	1,369	1,275
聯營公司權益		160	–
		7,438	7,101
流動資產			
存貨		343	58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817	1,161
應收關連方款項		–	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	1,179
		1,491	3,01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12	7,864	14,682
銀行借款	13	38	343
租賃負債		3,266	3,001
撥備		–	3,487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		40	40
		11,208	21,553
流動負債淨額		(9,717)	(18,5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79)	(11,441)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00	221
租賃負債		2,522	4,111
		2,722	4,332
負債淨額		(5,001)	(15,77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13,824	13,824
儲備		(17,193)	(28,1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369)	(14,363)
非控股權益		(1,632)	(1,410)
虧絀總額		(5,001)	(15,77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非控股 權益總額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經審核)	13,824	98,691	566	-	2	(119,971)	(6,888)	(96)	(6,984)
期內虧損	-	-	-	-	-	(2,893)	(2,893)	(416)	(3,30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4	-	24	-	24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24	(2,893)	(2,869)	(416)	(3,28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13,824	98,691	566	-	26	(122,864)	(9,757)	(512)	(10,269)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 結餘(經審核)	13,824	98,691	566	-	32	(127,476)	(14,363)	(1,410)	(15,773)
期內虧損	-	-	-	-	-	(15,952)	(15,952)	(222)	(16,174)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部分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 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26,402	26,402	-	26,40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44	-	44	-	44
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44	10,450	10,494	(222)	10,272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後釋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	-	-	-	-	500	500	-	500
	13,824	98,691	566	-	76	(116,526)	(3,369)	(1,632)	(5,00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963	7,415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	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現金流出淨額	(1,785)	(4,553)
關連方還款	89	–
還款予非控股權益	–	(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96)	(4,587)
融資活動		
關連方墊款	–	27
償還銀行借款	(88)	(12)
償還租賃負債／融資租賃承擔	(618)	(1,054)
已付利息	(236)	(20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942)	(1,24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675)	1,580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4	2,983
匯率變動的影響	44	—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呈列	293	4,56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31	4,563
銀行透支	(38)	—
	293	4,56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Top Standard Corporation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一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為4th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10240, Grand Cayman KY1-1002, Cayman Islands及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87號越秀工業大廈3樓C室。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JSS Group Corporation (「JSS集團」)。JSS集團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祝嘉輝先生(「祝嘉輝先生」)全資擁有。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餐廳經營及線上銷售紅酒。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普遍採納的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等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而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編製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述者除外。核數師表示對有關持續經營的多項不確定因素不發表意見。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持續經營假設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鑒於以下事項，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

- (i)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9,717,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542,000港元)，本集團截至該日的負債總額超過其資產總值5,00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773,000港元)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16,174,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3,307,000港元)。
- (ii)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COVID-19以來，本集團的業務受當地政府實施的防控政策的嚴重影響。於該等三個月內，本集團的餐廳錄得持續經營業務虧損及負的現金流量。因此，本集團無法結清其員工薪金、於其日常經營過程中產生的租賃開支及其他應計費用。
- (i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33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79,000港元)，其不足以結清所有流動負債，該等負債包括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其他撥備。
- (iv) 本集團因拖欠租金及薪金而被多方提起數項申索。該等申索均為法律程序且結果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影響。

鑒於有關情況表明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懷疑的不確定性，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得的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措施緩解流動資金壓力，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a) 本公司管理層信納，由於COVID-19正受到適當管控，餐飲業務將得以復甦。本集團通過減少表現不佳的附屬公司的沉重財務負擔積極重組其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層終止若干附屬公司的運營(披露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附註32)以減少本集團的負債及現金流出。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續)

持續經營假設 (續)

- (b)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在新加坡的附屬公司 Xperience Lifestyle 開辦其餐廳業務。
- (c) 本公司管理層正與本集團律師密切合作，為本集團利益解決申索。
- (d) 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替代融資解決方案及／或集團重組，以解決本集團遇到的困難。

本公司董事計及上述計劃及措施，認為本集團會有充足營運資金，足以在財務資料發佈當日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內為其業務提供資金及於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資料乃屬恰當。

然而，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適當性取決於以下假設：(i) 本集團管理層將能夠達成其上述計劃及措施；(ii) 本集團能夠獲得持續的外部財務支持；(iii) 本集團將能夠改善其業務營運；及(iv) 本集團能夠產生足夠現金流量及實施措施以控制成本。倘持續經營會計基準變得不恰當，可能須作出調整以反映資產可能需要按金額變現的情況，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二零二三年中期財務報表中反映。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不會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已頒佈但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於各期間內就所提供服務以及食品及飲料以及線上紅酒銷售從餐廳營運已收及應收享有本集團餐廳會員服務的外部顧客之款項的公平值。本集團根據外部客戶的性質從彼等收取的收入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餐飲服務收入(包括所提供的 服務以及食品及飲料)	2,216	1,781	5,813	2,392
線上銷售紅酒	87	12	181	20
	2,303	1,793	5,994	2,412

向本集團管理層(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專注於本集團不同餐廳,以作分部表現評估及資源分配用途。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合併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先前有兩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包括(i)Code(「**Code**」)品牌下的一家酒吧餐廳及(ii)MOW(「**MOW**」)品牌下紅酒的線上銷售。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有以下變化,以反映主要營運決策者的現行審查程序:

- (a) 本集團於先前一直營運的分部下經營的新餐廳,包括MEW(「**鯊妙(香港)**」)及Xperience Lifestyle(「**鯊妙(新加坡)**」)品牌下兩間餐廳。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兩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餐飲服務及線上銷售紅酒。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各餐廳的品牌審閱本集團的業績，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除分部業績外，年內並無分部資產及負債可供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原因為董事認為，編製分部資產及負債的成本過高。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整體分部業績以作出決策。

分部收入及業績

	Code 千港元 (未經審核)	MOW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5,813	181	5,994	5,994
分部業績	(1,066)	(889)	(1,955)	(1,955)
其他收入				432
其他虧損淨額				(13,423)
融資成本				(23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
未分配其他開支				(991)
除稅前虧損				(16,174)

	Code 千港元 (未經審核)	MOW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小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收入	2,392	20	2,412	2,412
分部業績	(250)	(410)	(660)	(660)
其他收入				656
其他虧損淨額				(61)
融資成本				(209)
未分配其他開支				(3,035)
除稅前虧損				(3,309)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下表按地區分類呈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5,113	2,412
新加坡	881	-
	5,994	2,412

上述收入資料以期內交付貨品及提供服務的位置為基準。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指以下各項利息： 一租賃負債	83	111	236	209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利得稅：		
即期稅項	-	-

香港利得稅根據兩個期間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計算。

6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二日，法院授出雋凱有限公司（「雋凱」）清盤令且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臨時清盤人正對雋凱進行強制清盤。雋凱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自綜合財務狀況表取消綜合入賬。

下表概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取消綜合入賬之負債淨額及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按金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912)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97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11,038)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
銀行借款	-*
撥備	(3,487)
取消綜合入賬之負債淨額	(26,402)
取消綜合入賬附屬公司之收益：	
取消綜合入賬之負債淨額	26,402
取消綜合入賬之收益	26,402

* 低於1,000港元

6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取消綜合入賬／出售日期終止經營業務的負債淨額如下：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	—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的負債淨額	26,402	—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收益	26,402	—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代價	—	—
取消綜合入賬／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	—
	—	—

* 低於1,000港元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8 每股(虧損)/盈利

於期內，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溢利(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	(1,249)	(2,048)	10,450	(2,89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49)	(2,047)	(15,952)	(2,891)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382,400	1,382,400	1,382,400	1,382,400

由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段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資料。

9 物業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的物業及設備總賬面值為1,8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4,300,000港元)。

10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13	22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73	2,213
總計	2,186	2,436
就報告用途分析為：		
非流動資產	1,369	1,275
流動資產	817	1,161
	2,186	2,436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提供服務的日期相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92	205
31至60日	19	18
	113	223

11 股本

	本公司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1,382,400,000	13,824

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彼此間於各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485	2,1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53	12,532
總計	6,838	14,682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80	390
31至60日	1	39
61至90日	79	72
90日以上	2,225	1,649
	2,485	2,100

13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透支	38	255
其他銀行借款	-	88
	38	343
無抵押	38	343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載有一項基於既定還款條款按要求還款條款的 賬面值(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 一年內	38	34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透支按每年14.13%市場利率計息。

其他銀行借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本集團其他銀行借款的實際年利率為14.12%。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銀行借款獲抵押及擔保。

14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執行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情況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福利	367	294
離職後福利	18	12
	385	306

15 公平值計量

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



16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或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17 訴訟

除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於本中期報告所披露之訴訟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針對本集團提出的或仍在進行的其他重大訴訟。

1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與本期間之呈列方式一致。

19 批准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經營日式餐廳，以「The Code」品牌經營一間酒吧及線上銷售紅酒的餐飲集團。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入主要源自其餐廳及酒吧所得的餐飲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增加約3,600,000港元，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400,000港元增加約1.5倍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0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酒吧業績的改善及於二零二二年成立的新餐廳「鮪妙（香港）」及「鮪妙（新加坡）」產生之收入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三日（「上市日期」），股份成功透過股份發售方式於GEM上市。經扣除本公司承擔的所有相關佣金及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2,300,000港元。本集團將會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九日有關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的公告所載業務策略動用該筆所得款項淨額。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入增加至約6,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收入約為2,400,000港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成立的新餐廳「鮨妙（香港）」及「鮨妙（新加坡）」產生之收入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1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乃由於撇銷雋凱有限公司結欠本公司及其同系附屬公司的結餘所致。

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

已使用原材料及耗材由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6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新餐廳「鮨妙（香港）」及「鮨妙（新加坡）」所消耗的原材料及消耗品所致。

員工成本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員工成本約為2,1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00,000港元。本集團員工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新餐廳「鮨妙（香港）」及「鮨妙（新加坡）」所僱傭的新員工所致。

折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折舊約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為300,000港元。持續經營業務折舊增加的原因乃主要由於為新餐廳「鮪妙（香港）」及「鮪妙（新加坡）」收購物業及設備所致。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維持穩定為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200,000港元）。

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分別約為10,200,000港元及約為10,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約3,300,000港元）。損益狀況變動乃主要由於取消綜合入賬之收益及上述因素所致。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每股基本盈利約為0.76港仙，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21港仙。該變動與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較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的變化一致。

儲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儲備變動載於上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的總資產約為8,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100,000港元），分別由總負債及股東虧絀（由股本及儲備組成）約13,9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900,000港元）及約5,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800,000港元）提供資金。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1倍（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1倍）。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計息貸款總額約為3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3,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貸款及融資租賃承擔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零（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乃由於負債擁有人權益。

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外匯風險來自以本集團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未來商業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兩個報告期間均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故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政策。

資本架構

股份於上市日期在GEM成功上市。本集團股本僅包含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13,824,000港元，分為1,382,4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借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借款約為38,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3,000港元）。其他銀行借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其他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為零（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2%）。並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利率對沖用途。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應付董事款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銀行借款。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職及臨時或兼職僱員總人數為17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人）。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100,000港元）。

僱員薪酬與其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相稱。薪金及工資一般根據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每年檢討。本集團繼續根據本集團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向合資格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花紅。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公司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或然負債

本集團已收到各方提出的若干訴訟及索償。該等索償及訴訟與本集團拖欠的租金及薪金有關。由於延遲結算有關應付款項，可能會產生額外的利息及罰款，及本集團涉及數項與拖欠薪金及租金有關的訴訟。本集團已獲得法律意見，並認為除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薪金及撥備中所列明的金額外，並無須支付的額外利息及罰款。有關訴訟及索償的詳情可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任何重大投資。除本報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涉及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配售及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四日完成的配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日完成的認購事項及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五日完成的認購事項合共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4,200,000港元。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明細。配售及認購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擬定用途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截至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三年	悉數動用餘下結餘 的預期時間
		直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款項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已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償還債券及應付融資成本	11,196	11,196	-	-	不適用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278	4,278	-	-	不適用
收購／開設新餐廳	11,000	10,150	850	-	不適用
一般營運資金	17,717	17,717	-	-	不適用
	44,191	43,341	850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以下為本集團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1.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入主要於香港產生。倘香港因發生任何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事件（如天災、爆發傳染病、遭遇恐怖襲擊、本地經濟下滑、大規模民眾騷動）而面臨經濟困境或倘當局對我們或餐飲業實施額外限制或負擔，我們的整體業務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2. 租金開支、原材料及耗材成本以及員工成本佔本集團的大部分經營成本。以下不明朗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成本控制措施：
 - (i) 本集團營運業務有賴取得大量食材（例如海鮮、蔬菜及肉類）的可靠供應。食材價格可能不斷上升或波動。
 -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經營的餐廳位於租賃物業。因此，本集團面對與商業房地產租賃市場有關的風險，包括未能預料及潛在的高租用成本。



前景

自二零二零年爆發 COVID-19 的情況下，香港的餐飲業正面臨著嚴峻的挑戰，市場情緒持續疲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 MEW（「鮨妙（香港）」）及 Xperience Lifestyle（「鮨妙（新加坡）」）品牌新建立兩家餐廳。自二零二一年以來，除銷售食品及飲品的現有酒吧及線上銷售平台外，本集團取得顯著進步，這可以從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收入增加及虧損淨額減少中體現出來。本集團認為，為維持其市場地位並使其收入來源多樣化及穩定化，其探索其他新業務機會乃為一項成功的策略。展望未來，隨著香港及全世界從 COVID-19 疫情中恢復正常生活，本集團對整個餐飲業務的復蘇持樂觀態度，但同時將繼續採取謹慎措施控制成本，並在香港及海外開拓新商機，以保持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市場競爭力。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 持股概約 百分比(%)
祝嘉輝先生 (「祝嘉輝先生」)	於受控制法團之 權益(附註1)	461,888,000	淡倉	33.41%

附註：

- (1) 461,888,000股股份由JSS Group Corporation（「JSS集團」）持有，而JSS集團由祝嘉輝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祝嘉輝先生被視為於JSS集團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相聯法團 的持股概約 百分比(%)
祝嘉輝先生	JSS集團	實益擁有人	1,000	淡倉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得利益，且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18歲子女概無獲授予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權益或債券的權利或已經行使任何該權利。

主要及其他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深知，以下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載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好／淡倉	於本公司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Lazarus Securities Pty Ltd	實益擁有人	461,888,000	好倉	33.41%
JSS集團	實益擁有人	461,888,000	淡倉	33.41%
Axis Motio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30,400,000	好倉	16.67%
Focus Dynamics Group Berhad	實益擁有人	192,000,000	好倉	13.89%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並非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或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且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授出任何可換股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亦無行使任何可換股證券、期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項下任何轉換或認購權。

競爭權益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被視為在已經或可能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及／或已經或可能致使與本集團之間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以致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1.04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受GEM上市規則第17.22及17.24條項下的持續披露規定所規限的任何活動。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據本公司所知悉，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定交易標準的不合規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以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原則及守則條文為基礎。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兼任。現時，祝嘉輝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基於祝嘉輝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且一直營運並管理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董事會相信由祝嘉輝先生同時承擔實際營運管理及策略業務發展的責任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除此之外，董事會相信此兩個職位都要求對本集團業務深入認識及擁有豐富的經驗，因此，祝嘉輝先生為兼任本集團此兩個職位之最佳人選，有助實施及執行本集團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業務策略。因此，董事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屬恰當，祝嘉輝先生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能夠維持並鞏固本集團的理念，確保貫徹本集團的領導方針，並有效地履行主要行政人員作為決策者的行政職務。董事亦相信，鑑於董事會由具有不同專業背景及經驗的個別人士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透過董事會運作可充分確保權力及權限之間得到平衡。儘管如此，董事會須根據當時情況不時檢討架構。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告成立，並參照 GEM 上市規則第 5.28 及 5.29 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D.3.3 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現時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青雲先生（擔任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鄧照明先生及葉祺智先生。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監察有否遵守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法例及規例，審閱內部監控顧問提交的報告及所發現的問題以確保本集團監管合規程序及制度的效率，檢討及監管本集團財務匯報過程、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考慮有關外聘核數師及其委聘事宜及執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 D.3.3 條，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確認有關業績編製時已遵守本公司所採納的適用會計原則及慣例及聯交所的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報告期間後事項

除本報告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6 所披露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承董事會命
Top Standard Corporation
主席兼執行董事
祝嘉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祝嘉輝先生及應勤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青雲先生、鄧照明先生及葉祺智先生。